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6-128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董事会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四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8月19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24日在公司二十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共计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锦石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联营企业南京锦安中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南京锦安中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开发融资所需，项目公司各股东均需要按照出资比例为项目公司融资向金融机构渤海银行提供同比例担保。公司按持股32%的比例为南京锦安中垠房产提供不高于17.92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为按份共同保证责任，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详见刊登于2016年8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联营企业南京锦安中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关于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进一步降低债务融资成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南京中南御锦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拟向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贷款65,000万元，用于支付NO.2016G19地块剩

余土地款或归还因支付土地款形成的股东借款，各笔贷款的期限分别计算，均为12个月，自各笔贷款的发放日(含该日，下同)起计算，年利率为5.5%/年。本公司对此笔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详见刊登于2016年8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关于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提议，公司将于 2016 年 9 月 6 日（星期二）下午 2 点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在江苏海门上海路 899 中南大厦 20 楼召开 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审议上述议案。

(详见刊登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议案暨会议补充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